

Martin. Eden



(美) 杰克·伦敦

马丁·伊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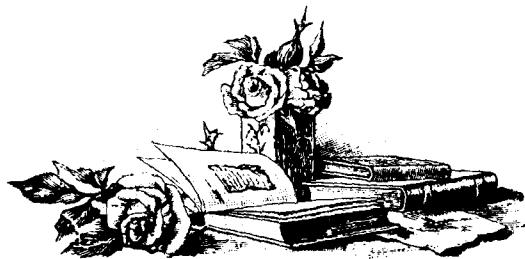


马丁·伊甸

[美] 杰克·伦敦

王芳芳 译

哈尔滨出版社



黑版贸审字 08-99-007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丁·伊甸/(美)伦敦(London, J.)著;王芳芳译. -
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 2000.1

ISBN 7-80639-281-5

I. 马… II. ①伦… ②王… III. 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76425 号

马丁·伊甸

作者/(美)杰克·伦敦

译者/王芳芳

责编/丁朝江

封面/旺忘望

出版/哈尔滨出版社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贵新街 170 号

电话/(0451)6225161

印刷/北京市飞达印刷厂

发行/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75

字数/280 千字

版次/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书号/ISBN 7-80639-281-5/I·72

定价/9.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

出版说明

这套外国文学名著的编选与出版，宗旨是着眼于提高广大读者、尤其是青少年读者的素质。素质，作为人的精神和心理特点的总体反映，虽有先天因素，但主要靠后天培养与提高。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我们从丰富多采的世界文学之林精选出百部有不同代表性的传世名篇。这些作品对于读者的人生观、价值观以及人格、修养、志趣、心态、能力等等，历来有这样或那样的深远的影响和熏陶。在善于阅读欣赏和批判吸收的意义上，这百部名作将有助于提升今天读者的多方面素质。

关于人的生存价值和意义。人为什么而活着与人怎么样活着，这一永恒的

大课题是人生的最根本。不同人有不同的追求与表现。《红与黑》中的于连是一个性格复杂的个人奋斗者的形象，他向往自由平等、个人幸福，追寻自我生命价值，又野心勃勃、投机伪善，从希望破灭到死不低头。杰克·伦敦笔下的马丁·伊登的一生也是一部个人奋斗史，他从困境、痛苦走到功成名就，到头却发现一切都是空假，跳海自杀。而“牛虻”和保尔·柯察金，还有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中的主人公，虽然他们是为不同性质的社会理想与革命事业而奋斗，但都充满无畏的斗志和伟大的献身精神，为信仰而生，甚至为信仰而死。生存就要有所追寻，活着就要有所作为，这是一切奋斗者的人生观和生命特征。因此，奋斗者为了开拓、进取，都表现出非凡的意志和毅力。“牛虻”和保尔在种种不幸和痛苦中战胜自己，就不用说了；就连《鲁滨逊漂流记》中的主人公和《一千零一夜》中的新兴商人形象，也是百折不挠的。前者到海外冒险，船只失事，只身流落孤岛，历经 28 年，战胜险恶自然，克服种种困难，终于占有财富；后者 7 次远航，历时 27 年，屡遭毁灭性打击，但顽强不屈、沉着应付，不畏艰险、化险为夷，每次归来都获得大笔财富。从世界文学名著中，我们可以思索人生感悟人生，或受到鼓舞激励，或吸取经验教训，不论收获什么还是鄙弃什么，都会在不同意义又不同程度上对我们今天和未来的人生发生作用。

选编的这些世界文学名著还有助于读者在人生修养和人格完善方面提高文明程度。如果说对生活美丑的态度和对爱情问题的态度是两大人生修养的话，那么许多作品在这方面是很能给人以启迪和感染的。《巴黎圣母院》中的几个主要人物，有的是外表美和内心美和谐统一，有的是外貌奇丑而心灵极美，有的是外表文雅、俊美但内心卑劣、阴险。雨果通过鲜明强烈的美丑对比，揭露真正的丑，鞭笞可恶的丑，肯定本质的美，讴歌善良的美；这正像霍桑在《红字》中通过女主人公的不幸遭遇，揭露当时社

会中金钱关系和宗教的虚伪，也是以人性的善和美来否定生活中的恶和丑一样。这样的作品无疑会对读者的思想感情产生积极影响。爱情描写也一样。《简·爱》、《复活》、《安娜·卡列尼娜》、《一千零一夜》、《雪国》中的女主人公，境界不同，形象各异，但都追求美好纯洁的爱情；而《包法利夫人》、《名利场》、《呼啸山庄》中的男女主角，则多为堕落、放荡之人。各个作品的描写不同，但共同的对纯洁坚贞的爱情的歌颂，对荒淫放荡的情欲的谴责，是充满震撼力感染力的。另有些作品，如《忏悔录》、《少年维特之烦恼》对个人生活史和心灵历程的坦诚再现。《父与子》中的“新人”形象，《悲惨世界》、《双城记》中的人道主义描写，都肯定和赞美人性、人的自由与独立。尽管这一切有着种种时代、社会、阶级、思想的局限，但都是指向人格完善，对人的文明是有意义的。

人的素质也与阅历和文化修养有关。人的自身阅历千差万别，又都有限。具有巨大认识价值的优秀文学作品却能间接而极大地开阔人的视野。从《战争与和平》对俄法战争时期复杂历史的恢宏描写到《罪与罚》对吃人社会的深刻揭露，从《死魂灵》对俄国农奴制之黑暗与腐朽的批判到《汤姆大伯的小屋》对美国南方蓄奴制的罪恶的公诸，从福尔摩斯的不断探案过程到汤姆·索亚的历险故事，从19世纪后期工业文明入侵英国农村前后汤姆·布兰温一家三代的经历到二战期间的“第二十二条”军规的阴影……举凡每一部作品，都是对社会历史的艺术再现，对人间悲喜的生动展示，对世俗风情的细致刻画，使读者了解过去与未来、思考人生与世界、丰富思想与知识。所有作品作为杰出的艺术精华，无论内容与形式、构思与表现、手法与语言，都有各自的审美价值；是提高读者的审美水准和文学素养的好教材。

世界文学浩如烟海，优秀之作也如满天繁星。任何一个都不可能读尽文学名著。然而如果一个人连几十部、十几、几部世

界文学名著都未研读、欣赏、接触，那他是可悲可怜可叹的。从什么方面来说，这对于一个人的素质都至少是一个缺憾。

百部世界文学名著献给读者，虽然不算多，但也不是少。也许正是这不多不少的不朽之作，能对提高你的素质锦上添花或者雪中送炭。关键是你读不读与怎样读。



第1章

1

那个人用弹簧锁钥匙开门走进了大厅,后面紧随一个年轻人。年轻人笨拙地扯下了便帽,一身粗布衣服散发着海洋的咸腥味。他显得局促不安,连帽子都不知道怎么放置才好。正想塞进外衣口袋,那人却接了过去。接得那么自然,一声不响地,那笨拙的青年心里不禁暗暗感激,“他明白我,”他心想,“他会帮我到底的。”

他摇晃着双肩跟在那人身后蹒跚走着,两条腿又不自然地朝两侧叉开,仿佛平坦的地板就像甲板左右摇晃,上下颠簸,那宽阔的房间似乎装不下他那晃动的脚步。他心里还暗自紧张,怕他那巨大的肩膀会撞上门框或是把矮架上的小摆设拂到地上,他在家具什物之间东躲西闪,原本就在他心中的恐惧又成倍地增加了。在屋子正中堆满书籍的桌子和钢琴之间明明可以容下六个人并行,可他走过时却仍心惊胆战。他的两条粗壮的胳膊松松地挂在身子两侧,不知道怎么摆动。他正在紧张时,却发现一条胳膊几乎就要撞到摆在桌面的书上了,便如受了惊的马似的往旁边一个趔趄,这一下险些碰翻了琴凳。他望着前面的人轻松自然的步伐,第一次意识到自己走路和常人不同,左摇右摆,步履蹒跚,不禁感到十分难堪,前额上沁出了豆大的汗珠,他停下脚步用手巾擦着晒成青铜色的脸。

“慢着,亚瑟老兄,”他想说句俏皮话掩饰内心的慌乱,“我这次突然来,你家的人肯定受不了,还是让我先定定神吧!你知道我并不想来,我想你家的人也未必急于见我。”

“别担心,”亚瑟宽慰道:“没必要为我家的人紧张。我们都是不讲究的人——嗨,我还有一封信呢!”

他回到桌边,拆开信,看了起来,给了客人放松的机会。那客人自然心里有数,也很感激。他天生善于同情人、理解人。目前在他那惊慌的外表下仍然体察着对方。他擦干前额,装出镇静的样子向四面看了看,眼里却掩饰不住一种野兽害怕陷阱的神情。一些他从来没有见过的事物包围了他,他害怕发生什么情况,而难以应付。同时,他又意识到自己脚步难看、举止笨拙,以至害怕自己所有的属性和能力也出现类





似的缺陷，他极为敏感，有着无可奈何的自我保护意识。那人偏又越过信纸饶有兴味地暗暗打量着他，那目光像匕首一样刺得他生疼。这一切他看得真真切切，却不动声色，因为他曾受过自我约束的磨练。那“匕首”也伤害了他的自尊。他暗骂自己不该来，却也决心既然来了，无论出现什么情况也要挺住。他脸上的线条僵住了，眼里闪烁出拼搏的光，更加满不在乎地环顾着四周的一切。他目光敏锐，这漂亮厅堂里的每一个细节都在他脑子里记录下来。他眼睛睁得很大，目光所及丝毫不漏，内室之美使他眼里不自然的光便渐渐消逝而去，泛出了几分温暖。他对美非常敏感，而这里又多的是让他敏感的东西。

一幅油画抓住了他的心。怒涛澎湃，拍击着一片横空斜出的峭壁；孕育着风暴的黑云低垂，布满天空；浪涛线外一艘领港船正乘风破浪而行，船身倾斜，甲板上的一切都清晰可辨。背景是一个风暴将至的黄昏的天空，那画很美，它无可抗拒地吸引了他。他忘掉了自己难看的步伐，向画幅走去，逼近画幅时，画上的美却消失了。他一脸茫然，瞠目结舌地望着那一片仿佛是胡涂乱抹的色彩退开了。可画上全部的美又立即闪了回来。“玩噱头，”他转身走开，想道。在他纷至沓来的众多印象之中却也有时间感到一种愤怒：为什么要拿这么多的美来玩噱头？他不懂得画，他平生见过的只有彩色石印和石版画，远看近看总是轮廓分明、线条清晰的。他也见过油画，不错，那是在橱窗里，可橱窗玻璃却不让他那双急于看个明白的眼睛靠得太近。

他瞥了一眼在读信的朋友和桌上的书，眼里立即闪出一种期待和饥渴的光，有如饥饿的人看到了食物。他激动地迈出一大步，双肩左右一晃扑到了桌边，急切地翻起书来。他看书名，看作者名，读了些片段，用眼和手爱抚着书卷，只有一次他认出了一本读过的书，别的书他却全都陌生，作者也陌生。他偶然翻起了一本史文朋的书，开始连续地读，读得脸上闪光，忘了自己在什么地方。他两次用食指插着合上书看，作者的名字，史文朋！他要牢记这个名字。这家伙很有眼光，他肯定把握住了色彩和闪光。可史文朋是谁？是跟大部分诗人一样，已经去世一两百年了呢，还是活着，还在写诗？他翻到书名页……是的，他还写过别的书，对，明天早上第一件事就是去免费图书馆借点史文朋的东西读。接着，他又读起书来，读得入了迷，没有听到有个年轻女人已经进了屋子。他首先听到的是亚瑟的声音在说话：

“露丝,这是伊甸先生。”

3

他又插上食指合上书,内心里却十分激动。他的激动并非因为那姑娘,而是因为她哥哥的话。在他那肌肉鼓突的身体里隐藏着一堆颤颤巍巍的敏感神经。外部世界对他的意识、思想、感受和情绪的最轻微的刺激也能使它像幽幽的火焰一样闪动起来。他非常善于接纳、反映,他的想像力异常活跃,总在动作,辨别着事物的同与异,是“伊甸先生”这个称呼感动了他——这一辈子他都被人叫做“伊甸”,“马丁·伊甸”或者是“马丁”。可现在却成了“先生”!太妙了!他心里想。他的心灵仿佛立即化作了一具庞大的幻灯机。他在自己意识里闪电般掠过了数不清的生活场景:锅炉房、水手舱、野营和海滩、监狱和酒吧、高烧病房和贫民窟街道,在各种环境中别人跟他的关系都表现在对他那些称谓上。

于是他转过身来,看到了那姑娘。一见到她,他脑海里的种种幻影便烟消云散了。她是个轻盈苍白的人,有一双与众不同的蓝眼睛,大大的,还有满头丰密的金发。他不知道她的穿着如何,只觉得那衣服跟人一样美丽,他把她比作嫩枝上的一朵淡淡的金花。不,她是一个精灵,一个仙子,一个女神;她那升华过的美不属于人间。说不定许多书本是对的,在上流社会真有许多像她这样的人。史文朋那家伙可能就善于歌唱她,在桌上那本书里他描述伊素特姑娘的时候也许心里就有像她这样一个人。尽管林林总总的形象、感觉、思想纷沓而来,在现实中他的行动却并未中断。他见她向他伸出手来,握手时像个男人一样坦然地注视他的眼睛。他认识的女人从不这样握手,实际上她们大多数并不跟谁握手。于是,一阵联想的波涛又在脑海里翻腾起来,他跟妇女们认识的各种方式涌入了他的心里,几乎要淹没了它。可他却抛开了这些印象,只顾看着她,他从没见过这样的女人。唉!他以前认识的那些女人呀!她们立即在那姑娘两旁排列开来。在那永恒的刹那他已站在以她为中心的一道肖像画廊里,她的周围出现了许多妇女。以她为标准一比较,那些妇女的分量和尺寸刹那之间便一清二楚。他看见工厂女工们菜色的衰弱的脸,市场南面的妇女们痴笑的喧嚣的脸,还有游牧营地的妇女,老墨西哥抽烟的黝黑的妇女。这些形象又为穿木屐、走碎步、像木偶一样的日本妇女所代替,为面目姣好却带着堕落痕迹的欧亚混血妇女所代替,为戴花环、褐皮肤的南海诸岛的妇女形象所代替;而她们又被一群噩梦般的奇形怪状的妇女所代替,白教堂大路边慢吞吞



臭烘烘的女人，窑子里酗酒的浮肿的妓女，还有一大群从地狱出来的女鬼，她们满嘴粗话，一身肮脏，乔装成妇女模样，掳掠着水手，搜索着海港的垃圾和贫民窟的残渣。

“伊甸先生，请坐！”那姑娘开口了：“自从亚瑟告诉我们之后我就一直渴望见到你。你很勇敢……”

他不以为然地挥挥手，嘴里含糊不清地说那算不了什么，别人也会那样做的。她注意到他那挥动的手上还有不曾愈合的新伤，再看那只松垂的手也有伤口未愈，再迅速扫了一眼，又见他面颊上有个伤疤，还有一个伤疤则从额前的发际露出，而第三个疤则钻到僵硬的领子里去了。她看到他晒成青铜色的脖子被僵硬的领子磨出的红印时差点笑了出来。他明显不习惯于硬领。同样，她那双女性的眼睛也一眼便看透了他那身衣服，那廉价的没有品位的剪裁，外衣肩上的褶皱和袖子上那一连串皱纹，好像在为他那鼓突的二头肌做广告。

他一面含混地表示他做的事不值一提，一面也按她的希望打算坐下，也还有时间欣赏她坐下时的优美轻松。等到在她对面的椅子上坐了下来，又意识到自己形象的笨拙，感到难堪。这一切于他都是全新的经验，他一辈子也没注意过外表的潇洒或笨拙；他心里从没有过这种自我意识。他在椅子边上小心翼翼地坐了下来，却为两只手十分担心，因为它们不管放在什么地方都仿佛碍事。此时，亚瑟又离开了屋子，马丁·伊甸很不情愿地望着他走了。让他一个人在屋子里跟一个仙女一样的苍白女人坐在一起，他感到茫然无措。这地方没有可以吩咐送饮料来的酒吧老板，没有可以打发到街角去买啤酒的小孩，无法用社交的饮料唤起愉快的感情交流。

“你的脖子上有那样一个疤痕，伊甸先生，”姑娘说：“那是怎么来的？我相信那是一次冒险。”

“它是个墨西哥佬用刀子扎的，小姐，”他回答，舔了舔干渴的嘴唇，清了清嗓子：“打了一架。我把他刀子弄掉后，他还想咬掉我的鼻子呢！”

话虽说得不好，他眼前却闪现出萨莱纳克鲁兹那个炎热的星夜的热闹的情景。狭长的海滩的白影，港口运糖船的灯光，远处喝醉了酒的水手们的吆喝，熙熙攘攘的码头苦力，墨西哥人那满脸的怒气，他的眼睛在星光下闪出野兽一般的凶光，钢铁在自己脖子上的刺痛和热血的

流淌。人群，惊呼，他和墨西哥人扭在一起，滚来滚去，踢起了沙尘，而在遥远的某个地点却有柔美的吉他声一阵阵传来。那景象便是如此，至今想起仍令他激动。他不知道画出墙上那幅领港船的画家是否能把那场面画下来。那白色的沙滩、星星、运糖船的灯火，还有在沙滩上围观打斗的黑压压的人群，若是画了出来一定美妙极了，他想，刀子在画里要占个位置，他又决定，要是在星星下带点闪光肯定好看。可这一切他丝毫不曾用言语描述。“他还想咬掉我的鼻子！”他结束了回答。

“啊，”那姑娘说，声音很低也很激动。他在她敏感的脸上看出了惊讶的表情。

他自己也震惊了。他那被太阳晒得黝黑的脸上露出了狼狈不安的淡淡红晕，其实他已燥热得好像暴露在锅炉间的烈火面前。在姑娘面前谈这类打架动刀子的事显然有失体统。在书本里，像她那圈子里的人是绝不会谈这类事的——可能根本一无所知。

双方见面所引起的话头告一段落，于是她试探着问起他脸上的伤疤。他明白，她是在引导他谈他的事情，而自己却想撇开它，去谈她的话题。

“那不过是一次事故，”他说，用手摸摸面颊：“有天晚上没有一丝风，却遇上了凶险的海流，主吊杠的吊索断了，接着复滑车也坏了。吊索是根钢缆，像蛇一样抽打着。值班水手都想抓住它，我一扑上去就猛地挨了一鞭。”

“啊！”她说，这次带着理解的口气，尽管心里觉得他说的简直像外国话。她不懂得“吊索”是什么东西，“猛地”是什么意思。

“这个史崴朋，”他说，企图执行自己的计划，却把史文朋误作了史崴朋。

“谁呀？”

“史崴朋，”他重复道，依然念错了音，“诗人。”

“史文朋，”她纠正他。

“对，就是那家伙，”他结结巴巴地说，脸又发烧了，“他死了多久了？”

“怎么，我没听说他死了，”她莫名其妙地望着他，“你是在哪儿知道他的？”

“我没见过他，”他回答：“你进来之前我是在桌上的书里读到了他



的诗。你喜欢他的诗么？”

于是她便就他提起的话题轻松地谈了起来。他感到好过了一点，从椅子边沿往后靠了靠，同时两手紧紧抓住扶手，仿佛怕它挣脱，把他摔到地上。他要引导她谈她的话题的努力已经成功。她侃侃而谈，他勉强跟上。他为她那美丽的脑袋竟装了那么多知识感到吃惊，同时也饱餐着她那苍白的面庞的秀色。他倒是跟上了她的话，虽然从她唇边漫不经心地滚出的生疏词汇和评论术语和他从不知道的思路都叫他感到吃力。可这也正好刺激了他的思维，使他兴奋。这就叫智力的生活，他想，其中有美，有他连做梦也不曾想到过的、温暖人心的、了不起的美。他听得忘了一切，只用饥渴的眼睛望着她。这儿有为之而生活、奋斗、争取的东西——是的，为之牺牲生命的东西。书本上说的是对的。世界上的确有这样的女人。她只是其中之一。她给他的想像插上了翅膀，巨大而光辉的画幅在他眼前展开，画幅上出现了爱情、浪漫故事和为妇女而创造的英雄业迹的含糊的、巨大的形象——为一个苍白的妇女，一朵黄金的娇花。他穿过那摇晃的搏动的幻景有如穿过仙灵的海市蜃楼，望着坐在那儿大谈其文学艺术的现实中的女人。他听着，不知不觉已是目不转睛地呆望着她。此时，他天性中的阳刚之气在他的目光中熠熠闪耀。她对于男性世界虽然知之甚少，但作为女人也敏锐地感觉到了他那燃烧的目光。她从没见过男人这样注视自己，不禁感到害羞，说话结巴了，迟疑了，连思路也中断了，他叫她害怕。同时，他这样呆呆地望着自己，也叫她出奇地暗暗高兴。她的教养警告她出现了危险，有了不应有的、微妙的、神秘的诱惑，可她的本能却发出了嘹亮的呐喊，震动了她全身，迫使她超越阶级、地位和得失扑向这个从另一个世界来的旅人，扑向这个手上有伤、喉头让不习惯的衬衫磨出了红印的粗鲁的年轻人。非常明白，这人已受到并不高雅的生活所熏陶，而她却是美丽而纯洁的，她的纯洁对他感到抵触。可她却是女人，一个刚开始觉察到女人的矛盾的女人。

“我刚才说过——我在说什么？”她猛然住了嘴，为自己的狼狈处境快活地笑了。

“你在说史文朋之所以没有成为伟大的诗人是因为——你正说到这儿，小姐，”他提醒她。这时他内心似乎感到一种渴望，她那笑声在他脊梁上唤起了上下闪动的阵阵酸麻，多么清脆，他默默地想到，像一串

叮叮当当的银铃。转瞬之间他已到了另一个遥远的国度，并停留了片刻，他在那儿的樱花树下抽着烟，谛听着有层层飞檐的宝塔上的铃声，铃声召唤穿着草鞋的善男信女去顶礼膜拜。

“不错，谢谢你，”她说：“归根到底史文朋的失败是由于他不够敏感。他有许多诗都不值一读。真正伟大的诗人的每一行诗都应充满美丽的真理，向人间一切心胸高尚的人发出呼唤。伟大诗人的诗一行也不能删掉，每删去一行都是对全人类的一份损失。”

“可我读到的那几段，”他迟疑地说：“我倒觉得好极了。可没想到他是那么一个——蹩脚货。我估计那是在他别的书里。”

“你读的那本书里也有许多诗行可以删去的，”她说，口气正正经经而且十分武断。

“我一定是没读到，”他宣布：“我读到的可全是好样的，光辉、闪亮，一直照进我心里，照透了它，像太阳，像探照灯。我对他的感觉就是这样。不过我觉得我对诗知道得不多，小姐。”

他讪讪地住了嘴，但方寸已乱，因为他的笨嘴拙舌使他感到难为情。他在他读到的诗行里感到了伟大和光辉，却词不达意，表达不出自己的感觉，他在心里把自己比作在漆黑的夜里登上一艘陌生船只的水手，在不熟悉的运转着的索具中探索，好，他作出了判断：要熟悉这个新环境得靠自己的努力。他还从没遇见过他想要找到它的门道而找不到的东西。他想，现在该是他学会谈谈自己熟悉的东西让她知道的时候了。她在他的地平线上越来越高大了。

“现在，朗费罗……”她说。

“啊，我读过，”他冲动地插嘴说，急于表现自己，炫耀自己那一点书本知识，让她知道自己不完全是个白痴：“《生命礼赞》，《精益求精》，还有……我估计就这些。”

她点头微笑了，他不知怎么觉得那微笑里透着宽容，一种出于怜悯的宽容。他像这样假充内行实在是个傻瓜。朗费罗那家伙很可能写了无数本诗集呢。

“请原谅我的插嘴，小姐。我实事求是，我对这类东西知道得不多。我不内行。但是我要努力变成内行。”

这话像是威胁，他的语气坚定，目光犀利，面部的线条僵直。在她眼里他那下巴已棱角鲜明，开合时咄咄逼人。同时一股强憾的生命之



力似乎从他身上磅礴迸发，向她滚滚扑来。

“我认为你是可以成为——内行的，”她一笑结束了自己的话：“你很坚强。”

她的目光在他那肌肉发达的脖子上注视了片刻，那脖子被太阳晒成了青铜色，筋腱突出，洋溢着粗糙的健康与强力，几乎像条健壮的公牛。他虽只红着脸拘束地坐在那儿，她却再一次感到了他的吸引力。一个大胆的念头在她心里闪过，叫她吃了一惊。她觉得若是她能用双手搂住他的脖子，那力量便会向她倾注。这念头令她大为惊讶，似乎向她泄露了她某种连做梦也不曾想到的低劣天性。何况在她心里膺力原是粗鲁野蛮的东西，而她理想的男性美一向是修长而潇洒，刚才那念头仍然萦绕着她。她竟然期望用双手去搂那晒成青铜色的脖子！？这实在令她惶惶不安。事实是她自己一点也不健壮，她的身体和心灵都需要强力，可她并不知道。她只知道以前从没有男人对她产生过像眼前这人一样的震撼，而这人却多次用他那可怕的言语令她震惊。

“是的，我身子骨不坏，”他说：“日子难过的时候我是连碎铁也能消化的。但是我刚才却消化不良，你说的话我大部分没听懂。你看，我从没受过那种训练，但我喜欢书，喜欢诗，有工夫就读一点儿，可从没像你那样揣摩过它们。我像个来到陌生的海上却没有海图或罗盘的海员。现在我想找到自己的方向，也许你能给我校准。你谈的这些东西是从哪儿学来的？”

“我看是读书，学习，”她回答。

“我小时候也上过学的。”他开始反驳。

“是的，可我指的是中学，听课，还有大学。”

“你上过大学？”他坦然地表示惊讶，问道。他感到她离他更遥远了，至少有一百万英里。

“我也要上学。我要专门学英文。”

其实，他并不知道“英文”是什么东西，但他心里记下了自己知识上的缺陷，便说了下去。

“我要学多少年才能上大学？”他问。

对他求知的渴望她以微笑表示激励，同时说：“那得看你已经学过了多少。你从没上过中学吧？当然没上过，但是你小学毕业没有？”

“还差两年毕业就停学了，”他回答：“可我在学校总能因为学习成

绩优良受到奖励。”

9

刚说完,他便为自己的吹嘘生起自己的气来,死命地攥紧了扶手,攥得指尖生疼。这时他意识到又一个女人走进了屋子。他看见那姑娘离开椅子向来人轻盈地跑去,两人互相亲吻,然后彼此搂着腰向他走来。他想,那一定是她母亲,那是个高个儿的金发妇女,苗条、庄重、美丽。她的长袍是他估计会在这儿见到的那种,线条优美,让人看了感到舒服。她和她的衣着让他想起舞台上的女演员。于是他回忆起曾见过类似的仕女名媛穿着类似的衣服进入伦敦的戏院,而他却站在那儿傻望,被警察推到雨篷以外的霏霏细雨中去。他的心随即又飞到了横滨的大酒店,在那儿的阶沿上他也见过许多阔人家妇女。于是横滨市和横滨港以其千姿百态在他脑海里闪过。可他立即因目前的形势驱走了万花筒一样的记忆。他知道自己应起立接受介绍,便笨拙地站起身子。此时他的裤子膝部鼓了起来,两臂也可笑地松垂,板起了面孔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考验。



第2章

他进入饭厅犹如做了一场噩梦。他停顿、碰撞、闪避、退让,有时几乎无法前进,最后终于走到了,而且坐在了她的身边。那刀叉的阵容叫他胆战心惊。它们带着未知的危险耸起了鬃毛,他出神地凝视着它们,直望到它们的光芒形成了一个背景,在这背景上出现了一系列甲板的场景:他和伙伴们用刀子和手指吃着咸牛肉,拿着用瘪了的匙子从盘里舀着浓汁的豌豆汤。他的鼻孔里冒出了变质牛肉的臭味,耳朵里听到了同伴的吧唧吧唧的咀嚼声,伴以木料的吱嘎和船身的呻吟。他想像着伙伴们吃着,认为吃得像猪猡。那么,他在这儿可得小心,不能吃出声来,千万要时刻警惕。

他往桌上瞥了一眼他对面的亚瑟和他的哥哥诺尔曼。他提醒自己他们都是她的弟兄,于是对他们油然产生了温情,这家人彼此是多么相亲相爱呀!露丝的母亲的形象闪入了他的脑海:见面时的亲吻,两人手挽手向他走来的情景。在他的世界里父母和子女之间可没有这样的真情流露。这表现了她们的社会所达到的高雅程度,那是他在对那个世界短短的一瞥中所见到的最美好的事物。他欣赏,也感动,他的心因那共鸣的柔情而融化了。他终身为爱而饥渴,他天性渴求爱,爱是他生命的有机的渴求,可他从不曾获得过爱,而且逐渐习以为常,以后就变得麻木了。他从不知道自己需要爱,至今如此,他只不过看见爱的行为而深受感动,认为它美好、高雅、光彩夺目而已。

莫尔斯先生不在场,他感到高兴。跟那姑娘、她的母亲和哥哥诺尔曼相识已经够他受的了——对亚瑟他倒知道一些。当父亲的准会叫他吃不消的,他肯定。他好像觉得一辈子也没有这样累过。跟这一比,最沉重的劳作也好像小孩子的游戏,突然之间要他做那么多不习惯的事,使他感到吃力。他额头上沁出了大颗大颗的汗珠,衬衫也叫汗湿透了。他得用从没用过的方法进餐,要使用陌生的餐具,要暗暗地左顾右盼,看每件新事怎么做;要接受潮水般涌来的印象,在心里品评和分类,对她的渴望在他心里油然升起,那感觉以一种隐约而痛苦的不安困扰着他。他感到欲望强迫他前进,要他跻身于她的生活圈子,逼得他不断胡